

2019-04-10

办 号

广东省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粤文改办〔2019〕9号

关于做好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等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电局，省各有关单位、企业：

为支持引导国产优秀原创动漫创作生产，推动动漫出版产业繁荣发展，中宣部启动了“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作品申报工作。请各地区各有关单位按照《关于组织做好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等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宣室函〔2019〕70015号）要求，认真组织，做好作品申报工作，并于5月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省委宣传部出版处。

联系人：胡芬娜

联系电话：020-87195421、13631495343

邮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合群三马路省委大院4号楼省委宣传部227室

邮编：510082

作品申报网址：<http://219.141.187.24:8086/>

附件：关于组织做好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
出版扶持计划等申报工作的通知



中央宣传部局室函件

中宣局室发函[2019]70015号

关于组织做好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等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各有关单位：

为支持引导国产优秀原创动漫创作生产，推动动漫出版产业繁荣发展，现启动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作品申报工作，请按照附件《申报指南》要求，组织做好相关工作，并于2019年5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中宣部文改办。

联系人：任鲁雁，王思琪

联系电话：010-83138797，83138531

18611378717，13161989905

传真：010-83138797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40号中宣部宣武门办公区

邮政编码：100052

作品申报网址：<http://219.141.187.24:8086/>

- 附件：1. 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
申报指南
2. 2019年“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
申报指南



附件 1

2019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 计划申报指南

一、申报时间

2019 年 5 月 15 日前完成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

二、申报主体

在我国依法设立，从事国产原创动漫创作、生产、传播的出版单位或其他法人单位。

三、申报范围

2019 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以下简称“出版扶持计划”），申报范围为原创漫画图书作品、期刊连载漫画作品、网络漫画作品（包括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漫画等）、网络动画作品（包括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动画等）及原创漫画图书民文（蒙文、藏文、维文、哈萨克文和朝鲜文）译制作品。与外方共享版权作品、已经获得过扶持的作品及其同系列作品等不在申报范围。

四、重点扶持方向和方式

2019 年出版扶持计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相统一，倡导讲品味、讲格调、讲责任，抵制低俗、庸俗、媚俗，重点关注记录新时代、书写新时代、讴歌新时代，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优秀作品；立足中国现实、观照人民生活，反映当代中国发展进步和当代中国人精彩生活的优秀作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弘扬民族精神、时代精神和科学精神的优秀作品；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阐释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优秀作品等。特别是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为主题，反映 70 年来党和人民奋斗实践、新中国 70 年历史性变革的优秀作品。

对于入选出版扶持计划的优秀作品，将通过专项资金予以扶持，并进行线上线下宣传展示；对于所有入围的优秀作品，将补贴作品著作权登记费用。

五、申报条件

申报 2019 年出版扶持计划作品，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申报的作品必须具备显著的故事性，艺术表现手法娴熟流畅，内容积极健康、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无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2. 申报原创漫画图书、网络漫画、网络动画作品，须为在创作中或已基本完成创作、著作权完整、宣传推广计划完备、在境内外尚未出版的原创动漫作品（申领书号、版号时间，或上线时间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后）；申报期刊连载原创漫画作品，须为在境内公开发行的期刊上连载、著作权完整、未出版单行本的原创漫画作品（连载结束时间、单行本出版时间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后）；申报原创漫画图书民文译制作品，须为正在开展、版权责任清晰、译制计划完备的，对已出版的原创汉语漫画图书进行少数民族文字译制的作品（申领书号、版号时间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后）。

3. 由文字形式改编的动漫作品（非文字版权授权情况下），或其他形式改编、演绎的动漫作品，若该作品的人物形象、故事情节等主要内容与原著高度相似，则不视为原创作品，不在本次申报范围内。文学名著、民间故事、神话传说、成语寓言、世界童话等改编动漫作品均可申报。

4. 所申报漫画图书、网络漫画作品须为以叙事为主的连续性分镜头故事的漫画作品(含情感类漫画绘本),连环画、四格或多格形式不限。抓帧图书、纯画集、动漫创作指导、文字配图、插图轻小说及类似作品不在本次申报范围之内。

5. 期刊连载原创漫画作品的申报主体为在我国依法设立的期刊出版单位;原创漫画图书民文译制作品的申报主体为内蒙古、西藏、新疆、吉林等4个地区依法设立的图书出版单位。

6. 申报作品须具备一定的完成度、具有一定的篇幅体量,样本须为能够展示作品故事情节、人物形象的完整章节,原则上提交的漫画类作品样本不少于20页,动画类作品样片不少于2集。

7. 申报主体或作品作者如在3年内出现过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违反新闻出版管理规定的行为,取消申报资格。

8. 近三年内获得过扶持的申报主体,如未按要求报送作品实施情况及相关材料的,或未按计划完成作品且未提供情况说明的,或未按要求履行出版承诺的,取消申报资格。

六、申报材料

申报主体须按照申报类别提交相应材料，申报多个类别作品的，每个作品的申报材料应分别提供。

1. 申报原创漫画图书、网络漫画、网络动画类作品的材料包括：

- (1) 填写完整的 2019 年《作品申报书》1 份。
- (2) 申报主体主要负责人、作者亲笔签名的原创作品承诺书 1 份。
- (3) 申报作品简介纸质版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申报主体及作品介绍，包括创作目的、故事梗概、角色介绍、美术风格、作品优势及市场定位等内容；出版及宣传推广计划，包括拟合作出版单位和出版进度安排、宣传推广内容和进度安排、宣传推广所需金额和使用计划等内容。
- (4) 相关著作权证明材料 1 份。
- (5) 申报作品样本或样片实物 1 套。
- (6) 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证件复印件，申报主体及单位主要负责人近 3 年来无违反新闻出版法规的声明一式一份。
- (7) 近三年内获得过扶持的申报主体，提供扶持

作品进展情况说明材料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扶持作品实施情况，扶持资金使用情况，已出版产品的出版数量、销售码洋和运营推广模式，已出版产品的样书或样片等。

（8）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2. 申报期刊连载原创漫画作品的材料包括：

（1）填写完整的 2019 年《作品申报书》1 份。

（2）申报主体主要负责人、作者亲笔签名的原创作品承诺书 1 份。

（3）作者亲笔签名的作品申报授权书 1 份。

（4）申报作品简介纸质版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申报主体及作品介绍，包括创作目的、故事梗概、角色介绍、美术风格、作品优势及市场定位等内容；作品连载及宣传推广计划，包括连载进度安排、宣传推广内容和进度安排、宣传推广所需金额和使用计划等内容。

（5）相关著作权证明材料 1 份。

（6）连载申报作品期刊样本或实物 1 套。

（7）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证件复印件，申报主体及单位主要负责人近 3 年来无违反新闻出版

法规的声明一式一份。

(8) 近三年内获得过扶持的申报主体，提供扶持作品进展情况说明材料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扶持作品实施情况，扶持资金使用情况，已出版获扶持作品单行本的出版数量、销售码洋和运营推广模式，已出版获扶持作品单行本的样书或样片等。

(9) 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 申报原创漫画图书民文译制作品的材料包括：

(1) 填写完整的 2019 年《作品申报书》1 份。

(2) 译制作品简介纸质版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申报主体及译制项目介绍；译制及宣传推广计划，包括译制出版进度安排、宣传推广进度安排、译制出版和宣传推广所需金额及使用计划等内容。

(3) 拟译制出版物的实物 1 份，译制作品样本或样片实物 1 套。

(4) 申报主体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证件复印件，申报主体及单位主要负责人近 3 年来无违反新闻出版法规的声明一式一份。

(5) 近三年内获得过扶持的申报主体，提供扶持作品进展情况说明材料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扶持作品实施情况，扶持资金使用情况，已出版产品的出版数量、销售码洋和运营推广模式，已出版产品的样书或样片等。

（6）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七、申报程序

2019 年出版扶持计划实行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式。网络版与纸质版申报材料须完全一致。

申报主体通过“原动力”作品申报管理系统（<http://219.141.187.24:8086/>）进行网上申报（可在网上查看系统操作指南、下载《作品申报书》）。申报时，作品简介须以 PPT 格式提供，原创漫画图书、期刊连载、民文译制的申报作品样本须以 PDF 格式提供。

申报主体须同时将纸质版申报材料报送至单位注册地省（区、市）党委宣传部，由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中宣部文改办。中央出版单位申报材料经主管单位同意后，可直接报送中宣部文改办。

每个申报主体每类作品申报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 3 部，每部作品不得重复申报，不得兼报多项。

作品申报书

(2019年)

作品名称：_____

申报单位(盖章)：_____

作品负责人：_____

作品联络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填 表 须 知

本申请书用于 2019 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申报，填写前须认真阅读本须知。

一、凡申请 2019 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的作品，均需填报《作品申报书》。申报书由申报单位信息表、作品信息表、作品实施计划、著作权归属声明、审核单位意见等部分组成。

二、申请书文字，一律用宋体五号字填写；要求文字简洁，表述清晰，数据详实；提供纸质文件时，用 A4 纸打印。

三、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1. 系列或成套作品按一个作品申报。
2. 项目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项目内容，最多不超过 40 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3. 通信地址：按省（区、市）、市(县)、区(街、路)、号等详细规范填写，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通讯地址。
4. 作品负责人：申报单位的作品责任人。
5. 机构名称须按机构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不能采用缩写。

四、申报主体通过“原动力”作品申报管理系统进行网络申报，同时将纸质版申报材料报送至单位注册地省（区、市）党委宣传部。网络版申报材料与纸质版申报材料须完全一致。省（区、市）党委宣传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中宣部文改办。中央出版单位申报材料经主管单位同意后，可直接报送中宣部文改办。报送的所有申报材料不再退还，请申报单位自行留底。

表一

申 报 单 位 信 息 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所在地	省（自治区、直辖市）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作品联络人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该计划的优势			

注：此表只反映申报单位信息。

表二

作品信息表

作品名称			
申报类型	A、漫画图书类 <input type="checkbox"/> C、网络漫画类 <input type="checkbox"/> E、民文译制类 (译制文种: 文) <input type="checkbox"/> B、期刊连载类 <input type="checkbox"/> D、网络动画类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规模	卷(册)数: 卷(册) 字数: 千字 图片: 幅 时长: 分钟等计量单位 容量: MB等计量单位		
是否已获得中央财政性基金(资金)资助	是 / 否 基金(资金)名称:		
作品起始时间	年 月	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著作责任者或主创人员及著作方式	著		
	编著		
	编		
著作责任者或主创人员简介			

作品基本情况	<p>提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品创作背景和目的; 2. 作品内容, 包括故事梗概、角色介绍、美术风格等; 3. 申请扶持理由; 4. 市场定位、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风险分析; 5. 作品实施的条件和优势;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品进展情况	
参考资料	(作者已经出版的作品等)

注: 本栏可加附页。

表三

作品实施计划书

- 提要：1. 作品实施计划与进度安排；
2. 作品出版、连载、译制、宣传推广计划，进度安排和所需资金；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品负责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栏可加附页。

表四

著作 权 归 属 声 明

本单位申报材料中的作品，著作权属于本单位所有，并自愿无偿用于“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的申报、评选、宣传、推广及少数民族文字译制出版等用途。如因此产生问题，由本单位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五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表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19年“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 孵化计划申报指南

一、高校孵化计划内容

“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以下简称“高校孵化计划”），是征集全国高校在校学生或师生团队正在创作或已创作完成的故事类漫画作品，并组织专家评审出优秀作品入选孵化计划。对于入选作品，将搭建孵化出版平台，组织动漫图书出版机构、期刊出版机构、网络出版平台等单位选择孵化，将作品转化为漫画图书、期刊连载漫画、网络漫画、手机漫画等漫画出版产品。

二、孵化对象和申报单位

孵化对象为我国境内高校 2019 年在读的全日制学生个人、团队或师生团队（含 2019 年应届毕业生）等创作者申报的，正在创作中（完成度在 50%以上）或已创作完成，具有一定篇幅体量的故事类漫画作品。

高校孵化计划作品申报单位为创作者所在高校或其下属学院。

三、申报时间

2019年5月15日前完成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作品内容应积极健康，倡导讲品味、讲格调、讲责任，抵制低俗、庸俗、媚俗。重点关注记录新时代、书写新时代、讴歌新时代，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优秀作品；立足中国现实、观照人民生活，反映当代中国发展进步和当代中国人精彩生活的优秀作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弘扬民族精神、时代精神和科学精神的优秀作品；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阐释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优秀作品等。特别是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为主题，反映70年来党和人民奋斗实践、新中国70年历史性变革的优秀作品。

2. 申报作品应为2019年4月30日及以前创作的、尚未在境内外出版的作品，即申报作品2019年4月30日前尚未申领书号、版号或在网站上线。

3. 申报作品应为以叙事为主的连续性分镜头故事漫画（含情感类漫画绘本），连环画、四格或多格形式不限。单幅漫画、抓帧、纯画集、文字配图、插图轻小说及类似作品不在本次申报范围内。

4. 申报作品应为创作者原创作品。由文字形式改编的漫画作品（非文字版权授权情况下），若该作品的人物形象、故事情节等主要内容与原著高度相似，则不视为原创作品，不在本次申报范围内。

5. 申报作品不得含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6. 申报作品须具备一定的完成度、具有一定的篇幅体量，样本须为能够展示作品故事情节、人物形象的完整章节，原则上提交的漫画类作品样本不少于 20 页。

7. 申报作品须具有清晰合法的著作权，但不包括与外方共享版权的作品。

8. 申报作品创作者近 3 年来无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创作者，将被取消申报资格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五、申报材料

作品创作者应提交以下材料：

1. 填写完整的 2019 年《作品申报书》1 份。

2. 全体创作者亲笔签名的原创作品承诺书 1 份。
3. 作品简介 1 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创作主体介绍、作品故事梗概、角色介绍、美术风格、作品优势及市场定位等内容。
4. 创作者近 3 年来无违反新闻出版法律法规的声明 1 份。
5. 申报作品样本实物 1 套，同时提供电子版 1 份。
6. 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申报程序

2019 年高校孵化计划实行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式。网络版与纸质版申报材料须完全一致。

各省（区、市）党委宣传部负责孵化计划作品申报组织工作，及时将本通知转发本地区申报单位。

作品创作者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申报单位，由申报单位对申报作品进行汇总，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申报单位所在省（区、市）党委宣传部，由其对申报材料进行合规性审核后，报送至中宣部文改办。

申报单位通过“原动力”作品申报管理系统（<http://219.141.187.24:8086/>）进行网络申报（可

在网上查看系统操作指南、下载《作品申报书》)。网络申报中，申报作品样本须以 PDF 格式提供。

七、激励举措

高校孵化计划将从所有申报作品中确定入选作品，从所有申报单位中确定优秀组织单位。对入选作品、优秀组织单位将颁发证书，并补贴入选作品著作权登记费用；对成功签约孵化的作品，将补贴出版费用扶持出版。

作品申报书

(2019年)

作品名称：_____

申报单位（盖章）：_____

作品创作负责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填 表 须 知

本申报书用于 2019 年“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作品申报，填写前须认真阅读本须知。

一、凡申请 2019 年“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的作品，均需填报《作品申报书》。申报书由申报单位信息表、作品信息表、作品实施计划、著作权归属声明、申报单位推荐意见等部分组成。

二、申报书文字，一律用宋体五号字填写；要求文字简洁，表述清晰，数据详实；提供纸质文件时，用 A4 纸打印。

三、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1. 作品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作品内容，最多不超过 40 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2. 通讯地址：按省（区、市）、市(县)、区（街、路）、号等详细规范填写，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通讯地址。
3. 作品创作负责人：作品创作者或团队的责任人，应为作品著作权授权人或授权代表。
4. 申报单位由创作者所在高校或其下属学院填写。
5. 机构名称须按机构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不能采用缩写。

四、报送的所有申报材料不再退还，请申报单位自行留底。

表一

申 报 单 位 信 息 表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所在地	省（自治区、直辖市）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 报 工 作 联 络 人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注：此表只反映申报单位信息。

表二

作品信息表

作品名称			
申报类型	A、多格漫画 <input type="checkbox"/> B、四格漫画 <input type="checkbox"/> C、连环画 <input type="checkbox"/> D、绘本 <input type="checkbox"/> E、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规模	卷(册)数: 卷(册)		
	字 数: 千字		
	图 片: 幅		
作品起始时间	年 月	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作品创作者及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作品创作者简介			

	<p>提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作品创作背景和目的；2. 作品主要内容，包括故事梗概、角色介绍、美术风格等；3. 作品市场定位、实施的条件和优势；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品基本情况	

作品进展情况

注：本栏可加附页。

表三

作品实施计划书

- 提要:**
1. 作品实施计划与进度安排;
 2. 作品出版、连载、宣传推广计划, 进度安排和所需资金;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品创作负责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栏可加附页。

表四

著作 权 归 属 声 明

申报单位_____ 申报材料中涉及的作品名称

为_____，著作权归于_____。

著作权人_____自愿无偿将申报作品用于“原动力”中国高校动漫出版孵化计划的申报、评选、宣传、推广及少数民族文字译制出版等用途。如因著作权权利归属产生问题，由著作权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作品全体创作者签名：

著作权人签名（盖章）：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表五

申报单位推荐意见表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推荐意见:

(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